



出席兩岸四地法律信息高層論壇暨港澳地區贈書活動

顧敏 國家圖書館館長

陳麗玲 國家圖書館閱覽組助理編輯

一、前言

澳門特別行政區回歸之初，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即有舉辦「法律論壇」之發想，今回歸已逾 10 年，有關澳門法律中葡語文之轉換，以至法律資料庫之開發建置及服務等，在技術面、功能面以至於內容面，都還有發展空間，希望能多方觀摩以吸取經驗，也期望能加強兩岸四地之法律信息專家交流及學術研究合作，醞釀多時的計畫，終於在今年 5 月下旬舉辦了「兩岸四地法律高層論壇」。

澳門圖書館界與本館長期以來交流頻繁，在此次論壇會議中，本館同時與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簽訂合作協議，自今年 7 月起即將展開辦理「圖書館學講堂」，由本館推薦講師講授有關圖書館營運管理等專業識能。

澳門地區的官方中文是正體字，此行另有一重要任務，就是贈送我國政府出版品予澳門國父紀念館，供其典藏及流通閱覽。贈書儀式後，由顧館長發表專題演講，並接受當地媒體專訪。

澳門活動結束後即轉赴香港。香港城市大學是本館的交換單位之一，為進一步建立雙方合作館藏發展機制，此次由本館蒐集有關法律、財政、經濟等領域之政府出版品贈送該校，並舉行贈書儀式及簡介本館之政府資訊系統。

二、會議記要

5 月 28 日，澳門大學法學院高級法律研究所

及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假澳門大學圖書館舉辦「兩岸四地法律高層論壇」，與會對象為兩岸四地法律資訊界專家學者等 10 餘人，主辦單位特邀本館顧敏館長代表台灣出席會議。

開幕式由 5 位高層代表剪綵展開序幕，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暨公職局朱偉幹局長致開幕詞，並致贈應邀與會者紀念品及安排合影。在會議開始之前，由顧敏館長及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王國強理事長代表本館與澳門圖書協會，簽訂「圖書館學講堂」合作協議，自 7 月份開始，每月定期由本館安排、推薦館員至澳門，針對澳門圖書館從業人員，以專題演講或座談討論方式，舉辦 6 場研討會。

之後，在協會蔡志龍副主席主持下，報告論壇會議主旨，隨即展開一天 4 場的會議議程。在此次議程中，顧敏館長與陳麗玲助理編輯則以台灣代表身份，分別以「法律資訊平台發展之我見—以立法院法律系統為例」與「簡介台灣法律系統之檢索利用」為題，進行演講。

此次論壇分 4 場會議共 11 個講題，聚焦在兩岸四地之法律機構及法律圖書館有關法律資訊系統及平台之開發建置、檢索應用，以及推廣服務…等議題，與會者熱烈討論，評析客觀有建設性，彼此間確實能交流學習並分享經驗。主辦單位及與會專家學者一致認為，此次高層論壇雖然會議規模不大，但討論議題面面俱到，彼此都有共識，尋求合作可以凝聚資源，俾利建置兼具深度與廣度之法律信息資料庫；同時，法律圖書館的服務及推廣任



務，更不可缺席。

值得一提的是，我國有關資訊系統之開發建置及數位化作業，包括法律資訊系統領域，皆比其他三地起步早且成果豐碩，是與會者爭相學習之對象。顧敏館長以立法院法律系統為例，介紹其沿革、推展及功能，進而推及介紹台灣法律系統發展現狀，並講述台灣以立法院為代表加入 Global Legal Information Network 之歷程與意義，評論人評析其內容值得學習，例如跨資料庫穿梭檢索、檢索結果一次到位之概念，以及由立法單位扮演政府資訊公開化舉足輕重的推手，我國的法律資料庫又都能與國際法律接軌，整體而言，實具專業性、指導性及前瞻性，獲得全場與會學者專家的熱烈迴響。

陳麗玲助理編輯在演講中介紹如何檢索利用有關台灣立法、司法、行政等不同職能之公部門所建置開發之法律資訊系統，並以堪稱「世界第一政府公報資料庫」一本館「政府公報資訊網」為主議題，講述其建置理念、檢索功能及其服務利用等介面，因多位與會學者有持續利用該系統之經驗，都給予高度的肯定及評價。

三、贈書活動紀要

(一) 澳門國父紀念館贈書活動

5月29日下午假澳門國父紀念館，由顧館長代表本館，贈送我國政府出版品300餘冊予澳門國父紀念館，供其典藏及流通閱覽，由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澳門事務處羅木坤處長代表受贈。此項活動意義重大，一則是來自於台灣公部門之出版品，能在澳門地區公開散佈，一則是正體字之文獻能持續在海外流通。

贈書儀式後，由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主辦一場「台灣圖書館發展概況講座」，由顧館長主講「數位時代的新圖書館：悅讀 享聽 創新資訊坊」，闡述21世紀之圖書館與社會，存在著社會記

憶、資訊傳播及知識管理不可分的多元互動關係，言明新的圖書館管理趨勢，應結合資訊政策，接軌世界潮流，推動知識管理並提供分級化服務。

陳麗玲助理編輯則以「國家圖書館資訊檢索利用服務」為題，扼要介紹本館館藏目錄查詢系統、台灣期刊論文索引系統、政府公報資訊網、政府統計查詢系統等之內容及服務，並預告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即將啟用。

發表專題演講前，顧館長並接受當地澳門日報、華僑報等媒體專訪，對澳門當局將重新啓動籌建新中央圖書館，建言表示規劃中多考慮引入電子書，並提倡數位閱讀，及早為圖書館未來發展做充分準備。並可開發建置一般高等教育以外具高知識內涵、學術性的、能與國際接軌之資料庫，俾利澳門之學術知識交流及居民終身學習。同時，可以部落格形式開展博客圖書館，藉相關社群發表小眾學術傳播服務，舉行讀書會、e展覽、圖書館之友等活動。

(二) 香港城市大學贈書活動

本館與香港城市大學，雙方除長期進行書刊交換之外，為進一步建立合作館藏發展機制，本館特蒐集我國相關法律、財經之政府出版品。5月31日假城市大學邵逸夫圖書館(Run Run Shaw Library)舉行贈書校正儀式，並舉辦書展，展示該批贈書。台灣駐港光華新聞文化中心羅智成主任、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高級研究主任凌友詩博士，以及城大副校長等管理層人員都到場觀禮，由圖書館景祥祐館長代表受贈。陳麗玲助理編輯則於會中介紹本館政府資訊系統之檢索利用。

典禮後，再就合作相關事項進行討論，光華中心羅主任及港府中央政策組凌主任，皆肯定本館此次贈送我國政府出版品予香港學術單位之意義重大，羅主任並允諾於光華新聞文化中心添置電腦及其周邊設備，以連結本館之政府資訊系統，提供香港民衆查檢利用，這也是我國政府軟實力的發揮。

四、結論與心得

(一) 我國法律信息服務有優勢條件

澳門政府把推動與台灣之間的交流，列入政府施政目標之一，此次法律論壇會議正可加強兩岸四地法界專家學者間之互動，更加了解彼此之法律機構，及其對法律資訊資料庫之處理模式，同時亦能學習到學術單位如學校圖書館如何開發建置法律信息系統，如何提供學術研究及運用服務。

聽取與會學者多方介紹及討論其單位的法律信息資料庫後，深深體會到國內在這方面之成果足供其他三方學習。我們的電腦科技進步，資訊業發達，資訊素養齊整，城鄉數位落差較小，學術研究開放自由，尤其是法律資訊透明公開，無論是公部門、圖書館或是企業界的法律信息資料庫或平台，都能提供全民化的法律資訊服務，一般民衆皆能近用法律資料庫及網路資源，在這一部份，港澳地區以及中國大陸都尚有開拓空間，而我們台灣經驗即可供參考借鑑。

然而，他山之石可攻錯，港澳及中國大陸，在這方面已急起直追，他們有的優勢是人員多、經費較充裕，而且可跳躍過失敗避免重蹈覆轍，直接汲取台灣以及其他科技先進國家之成功的經驗，縮短資料庫建置開發期程；要良性競爭，我們要持續創新加值，且開放共建共享之機制，始能知己知彼，維持優勢。

(二) 兩岸四地法律信息交流日增之必然趨勢

當兩岸四地之交流日益頻繁，無論為經貿投資運作，或是企業經營管理，或是學術研究發展，或是一般社會生活接觸，甚至是政府相互關係之事務，實務上只是涉入程度深淺之別，幾乎都脫離不了法律關係。此時此刻，將兩岸四地之法律命令規章等資料，利用網路資訊技術建立儲存成內容具有深廣度、有多元檢索查詢服務機制，能提供即時完

整的法律資訊，而且是跨越地域之法律信息資料庫或平台是必然的趨勢。此次會議之召開，是好的開始，更加速四地之法律界、資訊界以及圖書館界學者專家之交流。與會者都希望爾後能在不同地方持續舉辦類似會議，彼此交流新知與新技術，對四地之法律資訊資料庫之建置及加值，必能隨電腦科技及數位化發展與時俱進。

(三) 法律資訊服務圖書館角色重要

法律資訊的提供，為因應社會民主化，政府資訊公開化，以及法律信息全球化，從被動的文獻提供轉型為主動的個人化服務是一種趨勢。然而，法律資訊變化快、資料量大、涉及層面廣，一般很難全面、及時地掌握及利用；來自四地的與會學者，都有共識，認為法律圖書館或提供法律資料單位，其人員需強化個人法律知識，增進法律資料之檢索技巧，同時要具備對讀者指導使用資料庫及蒐集資料之能力；對法律資源組織分類、管理、服務，要體現並發揮圖書館專業之專長，要能提供分級服務，在理論、學術與利用的不同需求中皆能滿足讀者訴求，換言之，圖書館員是扮演著法資訊推廣散布及提供者之重要角色。

自我提升的理念，也是本館在政府資訊服務，包括法律資訊服務所要落實的部份，結合館方多元的終身學習及資訊系統在職教育訓練課程，多方吸取新知，多接觸各類形態之資料庫，提升讀者服務之品質。其次，法律信息攸關民衆權利義務及生命財產，在政府資訊中極重要之區塊，本館在開發相關系統時應導入互動式服務，例如 Web2.0 服務、整合查詢、延伸服務、相關資訊超連結等多元機制，以提供更廣面的法律資訊服務。

(四) 簽訂「圖書館學講堂」合作協議具有使命任務

澳門地區占地不廣，大規模的圖書館也有

限，而其圖書館從業人員就將近 700 人。澳門通用正體中文，圖書館依據中國圖書分類法及中文圖書主題詞表處理中文書刊；然而澳門之高等教育缺乏圖書資訊相關系所，有關圖書館經營管理之專業識能皆需外求支援。為因應圖書館發展及提升專業服務，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經常規劃一系列的課程，特聘講師來授課，以培養高素質的圖書館員，近年來，本館陸續已推薦多人前往授課。

此行，由顧館長與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王國強理事長分別代表本館與協會，正式簽訂「圖書館學講堂」合作協議，對本館而言是使命必達的任務，藉由對澳門圖書館從業人員傳授專業課程與經驗交流，既是推廣中國圖書分類法、中國編目規則等專業知識，更期能培訓館員更有系統地掌握現代技術，優化澳門圖書館界採訪、編目及參考諮詢服務之專業識能；同時，臺澳之間的圖書資訊界亦可因此維持良好互動關係。

（五）政府出版品立足港澳意義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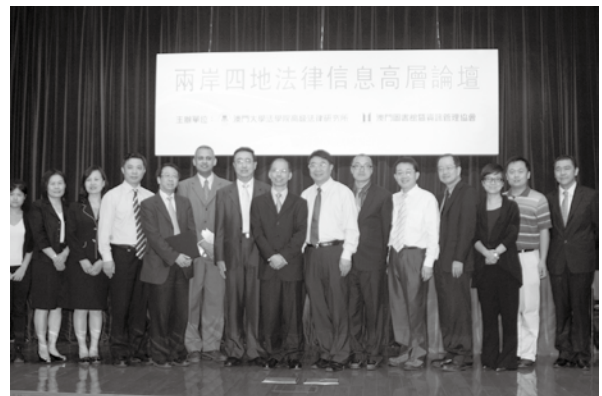
此行除出席會議之外，贈書澳門國父紀念館及香港城市大學，別具意義。

澳門國父紀念館由我國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澳門事務處兼管；澳門地區官方中文是正體字，這也是全球華文世界少數仍用正體字的地區。此次由本館徵集 300 多種政府出版品，涵蓋經貿、法律、文學、藝術、社會、觀光等領域，捐贈予澳門國父紀念館提供流通閱覽，這是澳門民眾與國內資訊接軌的重要管道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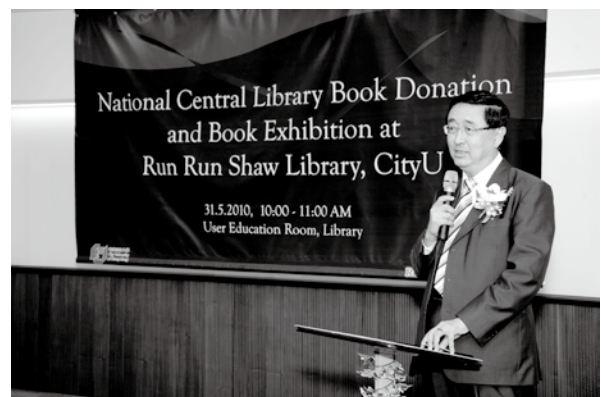
香港城市大學圖書館法律部是香港成立較早的一個專門法律文獻收集所，設有中國法律史特藏庫及英國法歷史特藏庫。香港城市大學是本館交換單位之一，此次，該校圖書館主動提出希望與本館進一步建立合作館藏發展機制，透過本館徵集法律及財經範圍之我國政府出版品。

我國政府出版品要在大陸地區流通有其困難

度，此次贈送我國政府出版品予香港高等教育單位及澳門社教單位意義重大，一方面我國政府出版品可在校園圖書館典藏及流通，另一方面藉由交換管道，由港澳進軍。相信藉由港澳與內地交流頻繁之便，自能提高我國政府出版品的曝光度。同時，新聞局駐港光華中心羅智成主任亦允諾於光華新聞文化中心添置電腦及其周邊設備，以連結本館之政府資訊系統，提供香港民眾查檢利用，這也是我國政府軟實力的發揮。而施展實質文化外交奏效，也是此行最大的收穫。



顧敏館長（右 7）在「兩岸四地法律高峰論壇」會後與會嘉賓合影。



顧敏館長在香港城市大學邵逸夫圖書館贈書暨書展典禮上致詞。